

证券代码：002674

证券简称：兴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8-063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兴业科技”）于 2018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拟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兴业科技工业智能化技改项目”的实施进度，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6 年 7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7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1,510,162 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715,978,294.62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 6,007,211.3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09,971,083.30 元，其中：新增股本 61,510,162.00 元，资本公积 648,460,921.3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 351ZA0032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

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至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设立了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并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万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1	兴业科技工业智能化技改项目	28,098.56	28,098.56
2	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年加工120万张牛原皮、30万张牛蓝湿皮项目	40,205.23	21,457.67
3	归还银行借款	20,000.00	20,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041.60	1,440.88
合计		90,345.39	70,997.11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 投资金额（万 元）	截止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万 元）	截止期末 投资进度 （%）	项目达到预期可 使用状态日期
1	兴业科技工业智能化技改项目	28,098.56	1,279.56	4.55%	2018年9月30日
2	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年加工120万张牛原皮、30万张牛蓝湿皮项目	21,952.99	641.78	2.92%	2018年9月30日
3	归还银行借款	20,000.00	20,000.00	100%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1,440.88	1,440.88	100%	不适用

注：“福建瑞森皮革有限公司年加工 120 万张牛原皮、30 万张牛蓝湿皮项目”中牛蓝湿皮加工到牛成品皮的生产线原预算投入 21,952.99 万元，其中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21,457.67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 495.32 万元。

三、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本次调整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兴业科技工业智能化技改项

目”的实施进度，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工日期如下：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预期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兴业科技工业智能化技改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四、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原因

“兴业科技智能化改造项目”实施的厂区为安海厂区，是目前公司主要的生产区域之一，由于本次智能化改造涉及对公司现有生产工序的调整，同时智能化设备的安装也要考虑到前后工序的衔接及场地调整等因素，为了减少因智能化改造对公司现有生产的影响，本次智能化改造项目只能逐步渐次实施；此外，因皮革行业的很多智能化改造都涉及到多次的改造、试验，需要的时间和周期也会比较长。因此，调整兴业科技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进度。

五、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情况

（一）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

近年来，随着我国步入中等收入国家，对高端皮革制品的需求越来越大，中国游客海外旅游变成高端皮制品的购买大军，主要是国内无法生产高质量的皮革，皮制品质量自然无法提高，而高质量的皮革生产需要先进的智能化、自动化生产设备，故引进国外先进皮革生产设备和信息化管理、改造现有的生产流程是产业升级的必要条件。

（二）项目继续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2015年5月，国务院颁布《中国制造2025》，指出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我国制造业仍然大而不强，在自主创新能力、资源利用效率、产业结构水平、信息化程度、质量效益等方面差距明显，转型升级和跨越发展的任务紧迫而艰巨。而泉州作为落实“中国制造2025”的首个试点城市，肩负起为全国实施《中国制造2025》探路的重任，位于泉州的兴业科技作为皮革行业的龙头企业，在行业内负有义不容辞的责任，为传统产业自动化、信息化有必要做出表率 and 示范作用。

工信部2016年8月制定《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支持开发绿色、智能、健康的多功能中高端产品，支持骨干企业加快高档皮革制品等开

发和市场推广；进一步优化企业兼并重组环境，支持皮革、造纸、家具等规模效益显著行业企业的战略合作和兼并重组，培育一批核心竞争力强的企业集团，发挥其在产品开发、技术示范、信息扩散和销售网络中的辐射带动作用；推动皮革工业向绿色、高品质、时尚化、个性化、服务化方向发展”。

2016年8月，中国皮革协会正式发布了《皮革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经过调整优化结构，我国皮革产业集群快速发展，已初步形成上中下游产品相互配套、专业化强、分工明确、特色突出、对拉动当地经济起着举足轻重作用的产业集群地区。

2017年7月颁布的《外商产业投资指导目录（2017修订）》鼓励外商投资企业从事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2）进口替代空间广阔

随着中国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对高档消费品的需求越来越大，世界主要高端皮革制品品牌纷纷进入中国，中国每年上亿人员的出国、出境游客变成的高档皮革箱包、制品的采购大军，按平均每人1,000元的采购额，就有1,000亿的市场，中国高端皮革需求巨大。

（3）皮革产业自动化国外已成功推行

意大利是皮革自动化领先的国家，自动化技术贯穿整个制革过程（原皮-浸灰-鞣制-蓝皮-染色-坯革-后涂饰-成品革），整体设计完全根据生产车间实际情况进行量身定做。意大利自动化设备的使用，首先降低工人的劳动强度，节省了人力，提高工作效率；第二减少制造过程各种原材料的浪费；第三产品品质得到提升，产品售价提高。意大利皮革年出口额大约40亿欧元，出口125个国家，意大利在世界皮革市场上有着举足轻重的位置，位于皮革高端领域的顶端，这与其推行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是分不开的。

（4）公司技术实力保障

同时，随着我国皮革行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国内制革企业技术进步迅速，公司先后由意大利、法国、巴西、韩国等国引进了部分先进设备如Y型不锈钢转鼓、不锈钢摔鼓、电脑全自动片皮机、高精度削匀机、电脑喷浆机等，在安东和瑞森皮革生产中部分使用，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这些设备的使用使公司产品在撕裂度、耐折牢度、拉伸强度等关键技术指标已接近国际水平，在成品率、批次稳定性、厚度等方面同样有较大进步，公司皮革产品高端化已在稳步推行。

基于上述分析，公司对“兴业科技智能化改造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上述募投项目技术基础可靠，市场前景较好，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因此，决定对上述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后继续实施。

六、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是根据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七、本次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进度的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发表如下意见：公司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没有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总额及建设内容。该议案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此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

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此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内容及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本保荐机构对兴业科技调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意见；
-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兴业皮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5日